

東校區暨億光大樓停車場兼任教師停車規定摘要暨停車時數與繳費修正說明如下：

因限本校空間停車位限制，衡量兼任老師蒞校授課停車便利，停車時數計算方式略為調整，自 108 年 05 月起開始
逾時將依規定收費，請各位老師配合辦理：

1. 非上課時間停車暨週日停車、隔夜停車，均需依公告收費標準繳納額外停車費(如東校區停車場停放說明)。
2. 非上課時間如有行政業務、學術討論等需求，請各系所依規定申請西校區臨時停車(每次限兩小時停車)。
3. 上課日期時間前後各加一小時緩衝免繳納逾時停車費。

東校區暨億光大樓停車場本校教職員車輛停放說明

實施日期：108 年 4 月 1 日起

108 年 05 月 06 日修正實施

依據本校校園交通管理辦法施行

	兼任教師	專任教師、職員、專案雇用人員
費用	400 元/月	600 元/月
停放時間	每週一至週六 7:00 至 22:00 ◆限上課日期時段停放 ◆每週可停車時數，依排定上課時間前後各加一小時計算，逾時停車需依據公告收費標準繳付額外停車費。	每日 6:00~24:00(緩衝至 1:00) ◆每日駛離 ◆如有提早進場、逾時出場均需自行依據公告收費標準繳付額外停車費
逾時收費方式	停放時間由電腦紀錄，逾時停放所生之停車費每月結算一次，若次月初無法出場時，可能是因前一個月逾時停車欠費所致，請洽停車場管理室洽詢繳費。	
進出場方式	在建國南路入口車牌辨識，免票證，由電腦紀錄停放時間	
停放區域	平面層停車位及地下 1 層至 3 層皆可	
申請方式	申請時應繳驗有效之本人駕照、行照(本人或配偶)由各單位彙整後交駐警隊辦理，每人限申請一張(汽、機車停車證僅能擇一申辦)；專案雇用人員(員工編號 3 至 5 開頭者)，以計畫年度一次繳清潔維護費。	